

# 郑州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须知

现将我校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有关须知内容发布如下，望考生认真阅读并遵照执行。

## 一、复试形式

我校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采用网络远程复试，复试时考生不允许到校。

## 二、复试时间

5 月 15 日-6 月 10 日期间进行，各学院具体复试时间、复试名单和复试实施细则陆续在各学院网站公布。

## 三、复试报到及资格审查

各学院将对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方可参加复试。资格审查未通过或未进行资格审查的考生一律不得参加复试。资格审查材料提交的方式和时间以学院通知为准。考生需如实、准确提交各项材料。如被发现存在弄虚作假行为，考生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远程复试平台将通过“人脸识别”、“人证识别”等技术，并通过综合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库”等措施，对考生身份进行审查核验，严防复试“替考”。请考生知晓并诚信应考。

资格审查需提交材料清单（通过网络方式提交 PDF 或图片格式扫描件）：

1. 准考证。

2. 本人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如果身份证丢失，可以用临时身份证（在有效期内，有效期为 3 个月）或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开具的户籍证明（贴有本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盖骑缝章）。

3. 学籍、学历（学位）证明

（1）应届本科毕业生需提交学生证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开具的在校生证明或学信网出具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2）往届生提交网络报考所填报的学历学位证书；

（3）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复试时往届生必须提交学信网出具的《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本科毕业生必须提交学信网出具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有研究生学籍在籍的需提交学籍所在高校研究生院（处）开具的同意报考证明；

(4) 在境外获得学历或学位证书的考生需提供学历或学位证书以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4. 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加盖档案所在单位公章）。

5. 考生所在单位出具的政审材料。

6. 郑州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通知单（进入复试名单的考生登录系统填报导师并打印通知单，系统网址另行通知）。

7. 根据教育部和解放军总政治部有关文件精神，应届本科毕业国防生报考我校的考生，除提供我校规定的有关材料外，还需提供《国防生报考研究生审批表》（必须加盖上级主管部门公章）原件。

8.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调剂考生须提交经相关地区主管部门盖章的《报考 2020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少数民族考生身份以报考时查验的身份证为准，复试时不得更改。少数民族地区以国务院有关部门公布的《全国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简表》为准。

9. 学院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以上材料均提交至各学院，提交方式见各学院具体通知）。

#### 四、网络远程复试要求

##### 1. 复试平台

我校网络远程复试主要平台为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以下简称研招网）开发的高校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复试考生须熟练掌握该系统的使用（该系统考生操作手册见以下网址：<https://bm.chsi.com.cn/ycms/kssystem/>）。

学院要求的面试操作规程或应急预案中需用到的其他软件平台，考生也须学习并掌握其使用方法，具体参见相关学院通知。

##### 2. 软、硬件设备要求

考生是否采用双机位进行面试由学院根据实际情况做出要求。主机位设备：配置麦克风、摄像头和音箱的笔记本电脑、台式机或手机一台，不可使用耳麦，摄像头对准考生正面；如学院要求双机位，另需手机或带摄像头的平板设备一台，用于监控复试环境。

##### 3. 网络要求

复试场地应具备有线宽带、WIFI、4G/5G 网络等 2 种以上的网络条件。如采用一机位面试，可首选信号稳定、带宽较高的网络联网，另一种网络备用；如采

用双机位面试，台式机或笔记本电脑选用宽带或 WIFI 联网，手机采用 4G/5G 联网，以确保万一出现故障时至少一个机位在线。

手机用 4G/5G 移动数据连接联网时，可关闭手机通话功能或设置成来电转接；用宽带或 WIFI 联网时，可直接关闭移动数据连接及手机通话功能。若复试过程中出现断网情况，考生需第一时间打开手机信号，确保学院与考生取得联系。

#### 4. 环境要求

要求相对安静、独立，光线明亮；考生周围不能有任何与复试内容相关的参考资料，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在场。复试前需向考官 360 度旋转摄像头，展示周围环境，考官认可后方可开始面试。考生自行选择复试场所，但不得在研考机构或其他相关辅导机构提供的场所进行复试，一旦发现，取消复试资格。

#### 5. 系统演练和设备测试

各学院将在正式复试前提前开放测试用面试考场，组织每一位考生进行面试系统流程的演练，同时对考生的面试设备及网络进行测试，考生务必关注学院有关通知，认真参加演练和测试。

#### 6. 复试纪律

(1) 考生复试时不得佩戴帽子、墨镜、口罩等，不能化妆、不得用头发、饰品等遮盖耳朵及面部，以便于身份确认及复试全程实时监控。(2) 考生复试时不得使用耳机，不得中途离开座位，无关人员不得在考试区域内出现，否则视为违纪。(3) 严禁考生对复试过程进行录音录像，严禁将复试相关资料上传网络或提供给他人，一经查实将取消其复试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五、复试具体时间、复试内容及复试成绩的公示请关注报考学院网站通知。**

#### 六、体检

在录取环节进行，具体时间和要求另行通知。

#### 七、其他

1. 考生须自觉服从学校和学院的统一安排，按照规定时间节点参加各项复试环节。若参加网络远程复试确存在特殊困难，请提前与报考学院联系。考生在复试的整个阶段须保持联系畅通，以便学院联系。考生无故失联造成无法完成复试的，视为自动放弃本次复试。

2. 录取类别分为定向和非定向，考生应慎重选择录取类别，一旦确定，不予更改。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原则上招收在职定向人员，如报考时填报的为非定向须在复试前向报考学院提交自愿调整为定向的书面申请方可参加复试。

3. 为便于各专业确定导师，复试前考生在报考专业方向依次选择 3 位导师，在相近专业方向依次选择 1-3 位导师。考生复试前须登录《郑州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选报导师及通知单打印系统》（具体网址将在研究生院网页另行通知），核对自己基本信息，网上提交选择导师结果，打印《郑州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通知单》，在复试报到时网上提交相关学院。

4. 特别提示。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根据相关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 3 个月内，我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电子信箱：yzb1710@zzu.edu.cn

电话号码：0371-67781710

研招办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学大道 100 号

附件 1：郑州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络复试考场规则

附件 2：诚信复试承诺书

郑州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2020 年 5 月 8 日

附件 1:

## 郑州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 网络复试考场规则

一、考生须诚信复试，自觉服从复试工作人员管理，严格遵守复试工作人员关于网络远程复试考场的入场、离场、打开视频等指令，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复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复试场所的秩序。

二、考生须在复试前，按照复试学院的要求，及时提交相关材料，并按规定时间参加复试；按要求备妥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安装所需软件，配合软件测试，按规定时间启动所需软件或登录所需网络远程复试平台，提前进入候考区等待并参加网络远程复试；确保复试过程中网络通畅，设备和软件可以正常使用，且设备在整个复试过程中有足够的电量。

三、考生须凭本人《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和复试环境查验，不得接受他人替考、违规助考。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

四、考生须选择独立安静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复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或与他人交流，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桌面仅可摆放身份证、《准考证》及学院要求复试时展示的物品。复试场所考生座位 1.5 米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非复试指定的电子设备等，所用电子设备内不得存放考试相关的电子资料。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

五、考生主机位音频视频须全程开启，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不得佩戴口罩，确保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戴耳饰、耳麦及耳机。考生辅机位视频全程开启，全程从考生后方成 45° 拍摄，保证考生主机位屏幕清晰地被监考人员看到（适用双机位要求）。

六、复试相关的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事项，复试期间考生禁止录屏录像录音或截屏，考后不得向他人透露复试内容。未经复试工作人员同意，擅自操作复试终端设备退出复试考场的，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

七、复试期间不得恶意断网，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听不清问题时，须立即向复试小组反映，主动采用学院规定方式与学院保持沟通。

八、考生应知晓并自觉遵守国家和学校相关考试法律法规。不得有违纪、作弊等行为，否则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予以严肃处理，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法律责任。

附件 2：

## 诚信复试承诺书

我是参加 2020 年郑州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我已认真阅读《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郑州大学 2020 年复试录取工作办法》《郑州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络复试考场规则》等复试相关规定。我已清楚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所规定的“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等相关条款内容。

我郑重承诺：

- 一、如实、准确提交各项报考信息和复试材料。
- 二、自觉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接受监考人员及报考单位招生工作人员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 三、自觉遵守相关法律、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诚信考试，不作弊，不替考。
- 四、自觉遵守复试各项要求，不私自保存和传播复试有关内容。
- 五、如本人有违规行为或弄虚作假，我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取消复试、录取资格等一切后果，接受有关法律法规的严肃处理。

承诺人：

年 月 日